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关于征集全省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和燃气从业人员行业技能人才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住建委（城管委）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燃气从业人员考核评价管理机构：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培育新时代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指导意见》（建市〔2020〕105号）、《关于开展施工现场技能工人配备标准制定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29号）和《关于印发湖北省建设项目施工现场从业人员配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鄂建文〔2022〕12号）等文件要求，为提升行业教育培训技术水平，指导各地做好职业教育培训工作，我中心拟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和燃气从业人员行业技能人才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全省各考核评价管理机构、职业院校、建筑施工企业（燃气经营企业）及社会培训机构，征集长期从事职业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的技术骨干和专业人才，参与全省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和燃气从业人员政策文件修订、地方标

准编制、重点课题研究、考核评价体系完善等工作。

二、条件要求

1. 在本专业范围具备领先的技术水平，坚实的专业基础知识，熟悉工程建设（城镇燃气）行业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技术规范和标准，有较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作风正派、诚实守信、责任心强，愿为建设事业发展服务；

2. 具有企业相关岗位、院校相关专业 10 年以上工作经历，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

3. 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

三、报名方式

按照“本人自愿，单位推荐”的方式，以各市州管理部门为单位进行推荐报名，武汉市推荐人数不超过 10 人；其他市州推荐人数不超过 5 人。报名人员需提交《现场专业人员和建筑工人职业技能人才推荐表》（见附件）、职称证书、推荐表中所列举的论文、成果、奖项等业绩佐证材料。请各单位于 7 月 10 日前将上述材料的扫描件报送至省城乡建设发展中心发展研究科邮箱，逾期不再接受推荐。

四、有关要求

省城乡建设发展中心将成立评审小组，根据各单位推荐报名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遴选，并对结果进行公示。后期将从本次遴选产生的人才队伍中选派相应专业人员参与相关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罗欢，027-68873705，316806203@qq.com（现场专业人员）；

杨洁，027-68873705，78350922@qq.com（建筑工人）；

李巧云，027-68873705，1500900890@qq.com（燃气从业人员）。

附件：全省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和燃气从业人员职业技能人才推荐表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2022年6月8日



附件

全省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建筑工人 和燃气从业人员职业技能人才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学历		专业	
职务			职称		
现工作单位					
现从事专业 及年限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主要工作 经历及业绩					
个人参与 工作范围 意向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推荐 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